

合同登记编号:

宣	传	[2	0	2	5]	总	6	号									
---	---	---	---	---	---	---	---	---	---	---	--	--	--	--	--	--	--	--	--

乙方合同号: GMW2506KF474

技术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 2025年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新媒体内容服务

委托人: 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宣传中心

(甲方)

受托人: 光明网传媒有限公司

(乙方)



签订地点: 北京市通州区

签订日期: 2025年6月24日

有效期限: 2025年7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填写说明

一、“合同登记编号”由技术合同登记处填写。

二、技术服务合同是指当事人一方以技术知识为另一方解决特定技术问题所订立的合同。

技术培训合同是指当事人一方委托另一方对指定的专业技术人员进行特定项目的技术指导和专业训练所订立的合同。

技术中介合同是指当事人一方以知识、技术、经验和信息为另一方与第三方订立技术合同进行联系、介绍、组织工业化开发并对履行合同提供服务所订立的合同。

三、计划内项目应填写国务院部委、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地、市（县）级计划，不属于上述计划的项目此栏划（/）表示。

四、服务内容、方式和要求

属技术服务，此条款填写特定技术问题的难度和范围，主要技术经济指标及效益情况，具体的做法、手段、程序以及交付成果的形式。

属技术培训，此条款填写培训内容和要求，以及培训计划、进度。

属技术中介，此条款填写中介内容和要求。

五、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

包括甲方为乙方提供的资料、文件及其它条件，双方协作的具体事项。

六、本合同书中，凡是当事人约定认为无需填写的条款，在该条款填写的空白处划（/）表示。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合同双方就 2025 年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新媒体内容服务的技术服务工作，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本合同（是否）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第一条、甲方委托乙方进行技术服务的内容如下：

1、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的“北京规划自然资源”官方微信公众号、微博、头条号、北京号、百家号等新媒体平台运行维护和内容服务工作。

2、新媒体相关的其他工作

具体内容见本合同附件《项目实施方案》，《项目实施方案》和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二条、履行期限、地点和方式

（一）履行期限

2025 年 7 月 1 日起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在甲方指定地点履行。

（二）成果提交：

1、成果提交形式：纸质版、电子版

服务提交成果清单：

（1）新媒体平台内容运维服务方案；

（2）项目总结报告（含各新媒体平台发布内容清单及网络链接）；

（3）其他日常运维文档，包括但不限于内容编辑日志、分析报告、例会会议纪要等。

2、成果要求及提交时间

（1）中期验收材料：2026 年 1 月 15 日之前，乙方提交项目中期报告和相关工作材料。

（2）终验材料：乙方完成全部工作后，提交项目总结报告和相关工作材料。

第三条、甲方协作事项

为保证乙方有效进行技术服务工作，甲方应当向乙方提供下列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

1、提供技术资料：乙方完成合同约定服务内容所必须的资料。

2、提供工作条件：

- (1) 为驻场服务人员提供必要的办公条件；
- (2) 在项目实施期间给予其他必要的协助。

3、甲方提供上述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的时间及方式：合同履行期间，按照甲乙双方协商的形式提供上述工作条件。

第四条、技术情报和资料的保密（请划“√”选择）

按照国家保密法规执行。双方均对对方提供的技术情报和资料承担保密义务。无论本合同是否有效、变更、解除、终止，本条款的效力均不受影响。

本项目属于涉密项目，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国家保密法规的相关规定。

第五条、履约验收方案

1、履约验收的主体、时间、方式：（请划“√”选择）

甲方组织评审会对乙方提交的成果进行验收，甲乙双方均认可评审会的验收结果合法有效。评审会专家不得由与甲乙双方有利害关系的人员担任。

市委、市政府原则同意的会议纪要或相关领导、部门原则同意的文件等；

委主任办公会或相关委领导原则同意的文件等。

提交初步设计专家会评审意见及完成成果。

其他：无。

验收时间

验收分为中期验收和终验两部分。

2、履约验收程序：

(1) 中期验收：2026年1月15日之前，乙方提交相关工作材料和项目中期报告，由甲方组织内部专题会对项目进行中期验收。

(2) 终验：乙方完成全部工作后，提交相关工作材料和项目总结报告，由甲方组织专家评审会对项目进行终期验收。

3、履约验收的内容和验收标准

(1) 本项目工作开展情况，根据甲乙双方约定进行。验收以本合同附件以及相关工作方案为标准。

(2) 如实际工作内容有变动，以甲乙双方签字确认后的工作方案为准。

(3) 甲方有权以乙方服务期满后的新媒体平台用户数量变化、阅读量等辅助成效作为履约验收的标准。不满足甲方要求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本合同总金额的 5% 作为违约金。

(4) 如未能通过验收，乙方须在验收后 5 个工作日内与甲方约定新的验收时间。如两次验收不通过，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有权要求乙方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费用（含利息，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利率计算），并按照总费用的 2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4、验收费用

验收中所需的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六条、项目成果的归属和分享

(一) 乙方提供的本项目所有成果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乙方享有署名权，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对本次项目所形成的资料及文件擅自复制，或向第三方转让、扩散，或用于本合同外的项目。否则，乙方应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后果及赔偿甲方的所有损失。

(二) 本合同终止后的 15 日内，乙方应将从甲方获得技术情报和资料退还给甲方，未经甲方许可不得保留任何资料的复印件及数据备份。

第七条、报酬及其支付方式：

(一) 本项目报酬

本项目合同预计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玖拾叁万】元（小写：¥【930000】元）。上述合同价款已包含乙方为完成合同约定全部工作和义务所需的一切费用；除此之外，甲方无需再向乙方支付任何费用。

(二) 支付方式

1、第一笔款：合同生效后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约合同金额的 70%，人民币大写：【陆拾伍万元整】（小写：¥【650000】元）；

2、第二笔款：乙完成全部项目，乙方提交最终正式成果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尾款，人民币大写：【贰拾捌元整】（小写：¥【280000】元）；

乙方收取相应款项前，应向甲方提供正式等额发票，因乙方未提供发票造成付款延迟，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三) 乙方收款账户:

乙方: 光明网传媒有限公司

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珠市口东大街5号二层西侧

邮政编码: 100062

联系电话: 010-58926263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北京明光支行

账号: 11001079200053003818

乙方应保证本合同载明的乙方收款账户信息准确、有效,若指定收款的账户信息发生变更,应及时书面告知甲方。

(四) 以上具体支付进度和比例以财政拨款到位情况为准。乙方不得因此向甲方提出索赔或主张权利。

第八条、权利和义务

(一)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义务向乙方提出开展本项目工作的需求和具体要求,对乙方提出的工作方案给予指导和修改建议,并根据工作方案指导乙方工作。

2、在服务的过程中,甲方有义务对乙方遇到的非技术障碍给予必要的指导和帮助,如协调相关素材资料、工作信息、专家资源等。

3、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本合同的要求,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工作任务。

4、甲方有权对乙方服务内容提出调整意见,调整意见应当以双方均同意的形式提交。乙方在收到意见后,若存在异议,应当于十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出,双方再行协商解决,若无异议,应当及时对相关服务内容进行调整。

5、甲方有权对项目工作进度、质量等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并提出相关询问。

6、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已提交技术成果进行补充完善。

7、甲方应当为乙方的作业队伍顺利进入现场工作提供便利条件。

8、甲方针对项目的管理工作,应当符合国家法律的规定和社会公共利益。

9、甲方保证项目款按时到位,以保证项目的顺利进行。

(二)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根据甲方需求,制定项目工作方案,并根据工作方案制定各部分工作的年度工作计划。

2、乙方在服务过程中负责本项目媒体制作、辅助运维和推广活动三个部分，保证按照要求及时发布信息、举行活动，质量达到约定要求，平台的粉丝数、访问量和影响力持续提升。所有内容须经甲方审定方可发布。

3、项目进行期间乙方应就作业安全制定完整可行的方案和规章制度等，作业人员应严格遵守各项规章制度，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本合同期间造成的财产或人身损害，其后果均由乙方承担，甲方概不负责。

4、乙方应按照合同约定和相关标准开展工作，按照协议约定时间提交项目成果，并进行成果归档；乙方应确保工作中提交的工作成果及服务不侵害第三方的在先权利，否则应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5、乙方提交工作成果后，须参加甲方组织的验收，并及时根据验收结果负责进行必要的调整。

6、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项目全部或部分工作委托第三方实施。

7、乙方应按照国家安全生产、交通法规等要求申请并取得相关证件或批复，开展相应工作。

8、乙方应选派有工作经验、技术全面、责任心强的技术人员承担本项工作，从事新媒体平台运行维护的人员需至少有两年新媒体运维经验；有城市、文化和规划自然资源等相关议题采编经验者优先；有新闻敏感度，热爱交流分享；思维活跃，细心谨慎，逻辑性强；有较强的沟通能力，能够及时有效地与平台用户互动，维护平台与用户的良好关系；能够通过专业手段增加平台用户数量，提高平台关注度；能够适应政务媒体工作节奏和特点，具有良好抗压能力。乙方应选派一人担任项目经理，并保证平台工作人员相对稳定，在征得甲方同意的情况下，服务周期内仅允许更换1次人员，否则不得更换。

9、在合作期间，未征得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更改相关新媒体平台信息。

第九条、违约责任

违反本合同约定，违约方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合同有关条款的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一）甲方和乙方未按约定履行本合同义务均属违约，应向对方承担因违约造成的一切损失；

（二）违约责任：

1、因乙方原因导致本合同无法继续履行而终止的，或因工作失误给甲方造成重大经济损失的，乙方应承担由于合同终止或工作失误给甲方带来的全部经济损失，乙方除应向甲方返还已收取的合同款项外，还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金额的 20% 作为违约金，违约金未能弥补甲方全部损失的，乙方应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2、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延迟交付合同的成果的，每延迟 1 日，乙方应当支付合同金额千分之三的违约金，由甲方从未付款项中扣除；延期超过 30 日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已经完成的项目成果归甲方所有，乙方除应向甲方返还已收取的合同款项外，还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金额的 20% 作为违约金，违约金未能弥补甲方全部损失的，乙方应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3、甲方未按合同约定的期限付款的，每逾期 1 日，甲方应当向乙方支付应付未付金额千分之三的违约金。

4、乙方擅自将工程转包、分包给第三方实施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已经完成的项目成果归甲方所有，乙方除应向甲方返还已收取的合同款项外，还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金额的 20% 作为违约金，违约金未能弥补甲方全部损失的，乙方应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5、乙方违反保密义务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并按合同金额的 2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情节严重的，应依法追究相关责任人的法律责任。

第十条、不可抗力

(一) 不可抗力的内容按我国法律现行的有关规定执行。

(二) 不可抗力对合同双方均适用，在合同签订后由于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时，双方对由此产生的损失不得提出索赔要求。

(三) 由于不可抗力使合同无法如约履行时，经双方协商，允许变更或终止合同。

(四) 双方遇到不可抗力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出具有关证明文件。

(五) 由于乙方违约在先，导致未能避免本可避免的不可抗力，乙方不可免责，并应赔偿甲方由此遭受的全部损失。

第十一条、合同的变更、终止和解除

(一)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解除或终止本合同。

(二) 因不可抗力、国家政策调整等原因造成本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 本合同终止履行。

(三) 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乙方除应向甲方返还已收取的合同款项外, 还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金额的 20% 作为违约金。

- 1、乙方未按本合同正文的要求执行项目, 且经甲方要求, 仍拒不改正的;
- 2、甲方发现乙方不具备项目承担能力的;
- 3、未经甲方同意, 乙方转包合同任务的;
- 4、乙方未能如期提交项目成果, 且经甲方要求, 仍未提交的;
- 5、乙方提交的成果未通过项目评审验收, 且在 30 日内或甲方确定的其他期限内仍未通过项目验收的;
- 6、乙方严重违反合同约定的其它情形。

第十二条、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 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的, 双方同意采取以下第 (二) 种方式解决。

- (一) 向北京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 (二) 向原告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三条、其他

- (一) 本合同一式陆份, 甲乙双方各执叁份, 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二) 本合同自双方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如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 以有关部门的批准日期为合同生效日。
 - (三) 合同附件系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四) 本合同未尽事宜, 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有关协议及经双方认可的来往电报、传真、会议纪要等, 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以下无正文)

委托人(甲方)	名称(或姓名)	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宣传中心			合同专用章 或单位公章 2015年6月24日
	联系人 (承办人)	王真 (签章)			
	住所 (通讯地址)	北京市通州区承安路 1号	邮 政 编 码	101160	
	电话	01-55595033	传 真		
	开户银行				
	账号				
受托人(乙方)	名称(或姓名)	光明网传媒有限公司			合同专用章或 单位公章 2015年6月24日
	联系人 (经办人)	陶娟娟 (签章)			
	住所 (通讯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珠市口 东大街5号二层西侧	邮 政 编 码	100050	
	电话	010-67078848	传 真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北京明光支行			
	账号	11001079200053003818			

印花税票粘贴处

登记机关审查登记栏：

经办人：

技术合同登记处机关（专用章）

年 月 日

项目实施方案

一、项目情况介绍

“北京规划自然资源”新媒体平台是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官方新媒体发布平台，目前主要包括微信公众号、微博、头条号、北京号、百家号五个平台，是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相关工作的权威新媒体发布平台和重要政务新媒体品牌。为更好地在新媒体平台传播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领域相关工作，打造更多优质内容和融媒产品，提升北京规划自然资源影响力，制定新媒体内容服务项目方案。

二、整体运维目标

本项目服务范围包括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的“北京规划自然资源”官方微信公众号、微博、头条号、北京号、百家号等新媒体平台的运行维护和内容服务，高质量做好日常信息发布、内容推广传播、日常互动、数据分析以及整体形象、版式风格的设计等工作，创新政策发布解读、工作宣传形式，有效回应群众关切，全面提升政务新媒体传播力、引导力、影响力、公信力。同时，运用专业媒体运行方式稳步提升平台用户数量，合同履行期限内阅读总量增长率不低于10%，平台用户数量增长率不低于10%，精品文章或作品的全网传播覆盖率不低于500万pv（页面浏览量），重点内容传播分析报告不少于5份。

本项目需贯彻落实国办和北京市有关政务新媒体工作的要求，以及中共北京市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北京市人民政府新闻办公室、北京市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局关于政务新媒体相关管理要求。

三、项目实施内容

本项目实施内容包括以下五部分：

（一）新媒体平台运行维护

在规定时限内完成“北京规划自然资源”微信公众号、微博、头条号、北京号、百家号等平台编辑发布工作，确保最终呈现的页面风格得当、内容可读性强，无错别字。每周各平台分别发布信息不少于10条。“北京规划自然资源”全年公众号编发文章不少于680篇。微博推送每个工作日不少于3条（包括转发），全年编发内容不少于850条。头条号全年发布信息不少于400条，北京号和百家号全年发布信息不少于390条。

1. 内容编辑发布

根据发布计划，整合编辑内容素材，针对不同平台的风格和特点，对内容进行适当

的编辑和排版，确保内容在不同平台上的呈现效果。同时，做好“国土空间规划”“优化营商环境”“历史文化名城保护”“不动产登记”“土地市场”“城市更新”“北京责任规划师”等栏目内容的日常推送和维护。

2. 发布时间

根据实际内容制作推送。微信平台工作日可根据实际情况在 8:00-9:00、11:00-12:00、下午 18:00-19:00 三个时间段推送，周六、周日根据实际需求机动推送。微博发布时间在每天 9:00—10:00、12:00—14:00、18:00—21:00 这三个微博用户使用高峰时段，微博信息原则上要求每个工作日都有更新上传，每天发送量（包括转发）为 5—10 条为宜。

3. 内容审校

严格规范采编发管程序，严格落实“三审三校”制度。在编辑稿件时，运用 AI 智慧风控系统、文本对比工具进行初步把关，修正错别字以及错误表述，着力提升文章编辑发布工作的效率和准确度。

	审校形式 /工具	责任人	审核内容	审核要求
一审	AI 智慧风控系统审校	稿件 编辑 人员	政治有害信息排查；落马官员信息检测；领导人语录引用检测；领导职务姓名信息核实；字词句错误提示；	内容政治风险基本排除；新闻类内容事实准确；无错别字、多字漏字、病句、标点错误；LOGO、文头、落款准确；无版式错误； 多媒体元素显示、功能正常有效；音画（含字幕）同步；音画内容无明显技术错误；字幕内容准确，无错别字、漏字多字、病句；
二审	人工审校（复核）		对 AI 审校结果进行复核；排版错误订正；视频、链接、H5、SVG、二维码等多媒体元素；画面呈现内容检查；音频内容检查；字幕等文字内容确认；	
三审	人工审校	编辑组长	政治风险复核，有害信息过滤；舆情风险内容警示；视频整体呈现效果；	内容政治风险排除；舆情风险内容标注提示；领导人相关信息准确；多媒体元素包含信息内容准确；
四审	复核	宣传中心执行	视频、链接、H5、SVG、二维码等多媒体元素；初审结果复	

		人员	核;	
终审	人工审校 (发布确认)	中心 主管 领导	审核结果确认; 政治导向把关; 涉领导人等敏感信息把关; 整体发布效果;	政治导向正确; 发布前最终确认;

4. 功能开发

(1) 菜单栏设置: 梳理“北京规划自然资源”公众号内容体系, 建立完善、易用、友好的检索机制, 为用户提供更好的阅读体验, 并突出当前工作重点, 并为公众提供相关服务指引。

(2) 栏目设置: 以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中心重点工作和各处室、各分局及各委属单位业务工作作为内容来源, 划定栏目话题, 如:“优化营商环境”“城市更新”“历史文化名城”“不动产登记”“土地市场”“愿闻其详”“北京责任规划师”“北京国土空间规划”“法制宣传”“地质灾害防治”等。

序号	栏目名称	内容
1	工作动态	北京市城乡规划和自然资源重点工作进展、领导重要活动、委重要会议及重要工作部署等。
2	政策发布	发布北京规划自然资源相关政策法规、标准规范等。
3	政策解读	解读北京规划自然资源相关政策法规、标准规范等。
4	党建工作	全委党建工作动态, 从严治党工作成效等。
5	优化营商环境	多规合一、多审合一、不动产登记等优化营商环境政策发布、解读、实施进展等。
6	愿闻其详	立足详细规划, 向社会各界广泛宣传城市更新、规划创新和精细化管理等详细规划知识
7	历史文化名城保护	历史文化名城相关保护规划发布、解读、科普等。
8	“四有”政务服务行动	介绍规自系统“有引领、有担当、有温度、有效能”的“四有”政务服务行动, 展示推动营商环境持续优化、政务服务不断升级、行政效能逐步提升的举措、成效。
9	轨道交通一体化	综合交通、轨道交通和市政设施规划等工作成果展示、宣传。
10	北京责任规划师	以专业力量助力基层规划, 协助搭建精细化城市治理平台

		的生动实践案例展示。
11	不动产登记	权威数据发布，本市土地登记、房屋登记、林地登记等不动产登记相关流程、政策法规介绍。
12	土地市场	解读土地市场变化，及时回应土地整治利用工作中的突发事件
13	地质灾害防治	地质灾害防治工作进展、成果展示、灾害预警及应急避险知识科普等。
14	城市更新	北京市城市更新行动的政策方针、项目进展和成果展示等。
15	规范使用地图	发布地名命名信息，地名法规宣传，北京地名知识科普，地图管理及相关知识科普等。

5. 数据分析

针对“北京规划自然资源”新媒体平台运维情况，按季度提供运维报告，报告中对本季度信息发布情况，关注人数数量、增长情况及文章点击量情况等进行分析；对原创性内容的组织策划和传播效果进行分析；针对数据分析进行总结，提出改善建议和目标。

数据分析报告将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 ①用户分析：包含新媒体平台新增用户，新增用户来源渠道，累计关注人数等；
- ②内容分析：阅读量、流量来源、分享转发人数等；
- ③下阶段工作计划：根据重大事件、时事热点拟在下一阶段开展的宣传工作计划等。

6. 运维机制

一般值守时间：早9点至晚6点。非值守时间，安排专人值班，积极配合甲方工作安排，做到责任到人、24小时响应。微博运行后台需要管理人员在岗维护时间保证在早上8点至晚上24点，

7. 用户互动

在运维过程中，实时关注网民评论区互动及私信留言，建立新媒体基础答复口径目录，并针对舆情内容进行实时反馈及时汇报流程，有效回应公众关切。

各个新媒体账号均需保证回复信息的准确性，注重互动的时效性，解决公众的问题，避免互而不动。此外，回应内容应体现人文关怀和人情温度，语言应亲切自然，生动鲜活，贴合群众，形成良好的互动传播效果。

用户通过各个平台留言或评论反馈的相关问题，应根据不同问题分类回复。对于日

常留言、评论，可由运维人员自行回复，回复内容应由运维团队主管人员审核后才可发布。

对于业务问询或咨询，运维人员应及时整理反馈给相关业务处室，由业务人员针对性回复后再由运维人员反馈给用户。因消息有互动时间限制，所以需做到一个工作日内回复。同类型问题整理成为相关问题集锦，定期推送，为市民答疑解惑。所有后台留言，必须经过主管部门确认方可展示。

(二) 内容策划及新媒体产品制作

1. 内容策划

围绕规划实施、优化营商环境、不动产登记、地质灾害防治等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的中心工作和重点任务，结合世界地球日、全国土地日等领域内重要宣传节点，精准谋划选题方向，灵活运用长图、视频、SVG等形式，确保内容兼具权威性、时效性和互动性，通过多平台、多形式的传播手段，为社会公众提供权威的政策解读、规划成果发布和科普知识，打造积极、亲民的政府宣传形象，确保“北京规划自然资源”新媒体矩阵实现“重大事件有声音、重要工作有报道、民生关注有回应、行业热点有关注”的目标。

2. 新媒体产品制作

建立“专业内容-创意转化-精准传播”的全链条生产流程，并积极引入AI技术参与产品制作，针对北京市规划自然资源领域重点工作和重要宣传节点，展开新媒体产品制作和推广，以进一步提高北京规划自然资源内容在全网的传播效果，提高“北京规划自然资源”新媒体矩阵的传播力和影响力，不断提升新媒体内容生产的高效性及各类产品形式的新颖度、吸引力。产品内容形式包括但不限于图解、视频、H5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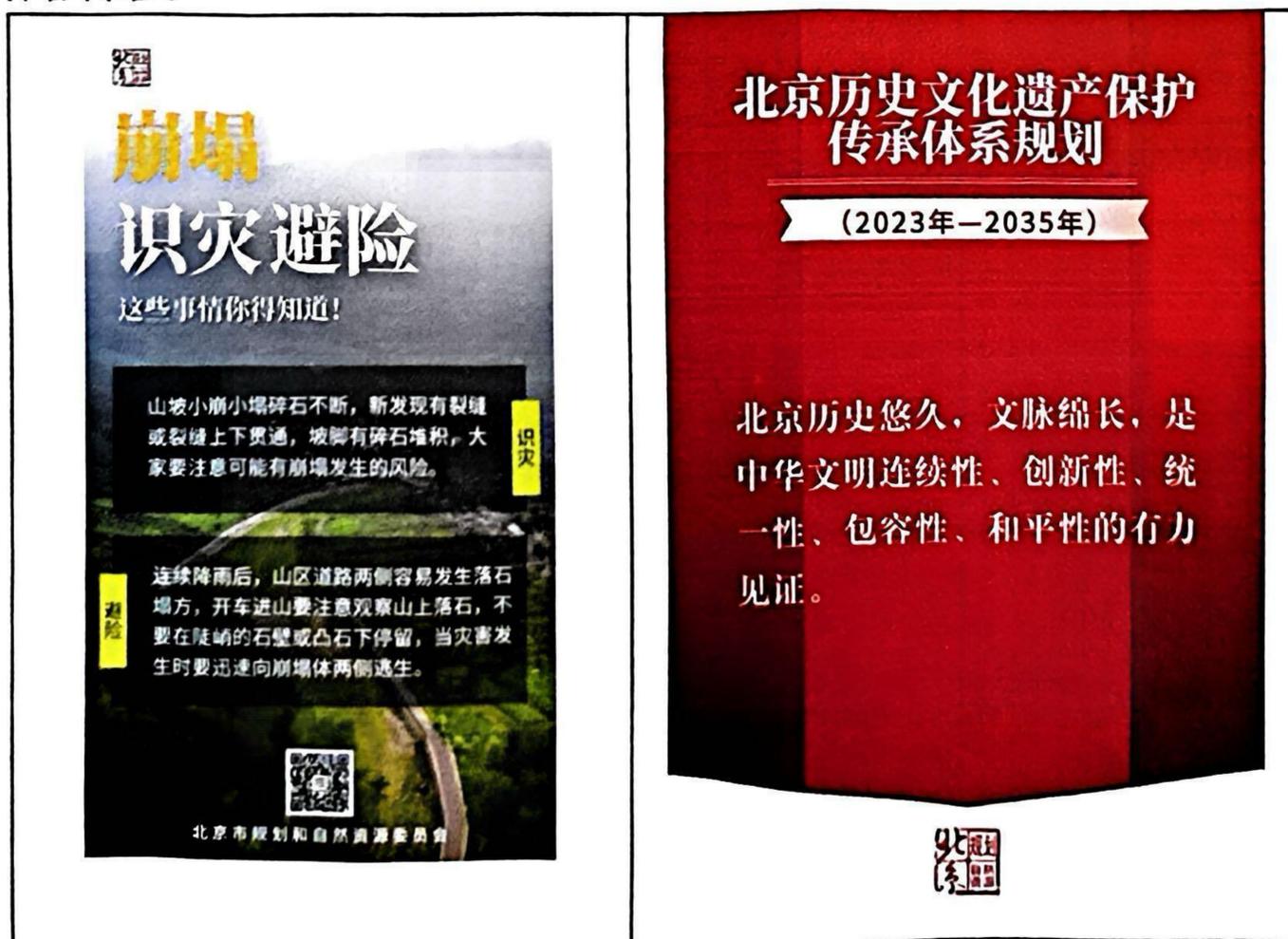
具体执行计划如下：

(1) 海报：在中秋节、国庆节、元旦、春节等法定节假日，以及世界地球日、全国土地日、全国生态日、测绘法宣传日等主题宣传日节点，制作形式新颖、具有吸引力的宣传、科普、祝福类的海报内容，向公众潜移默化地传播北京地区的风土人情、历史文化底蕴、城市风貌特点等。



海报产品案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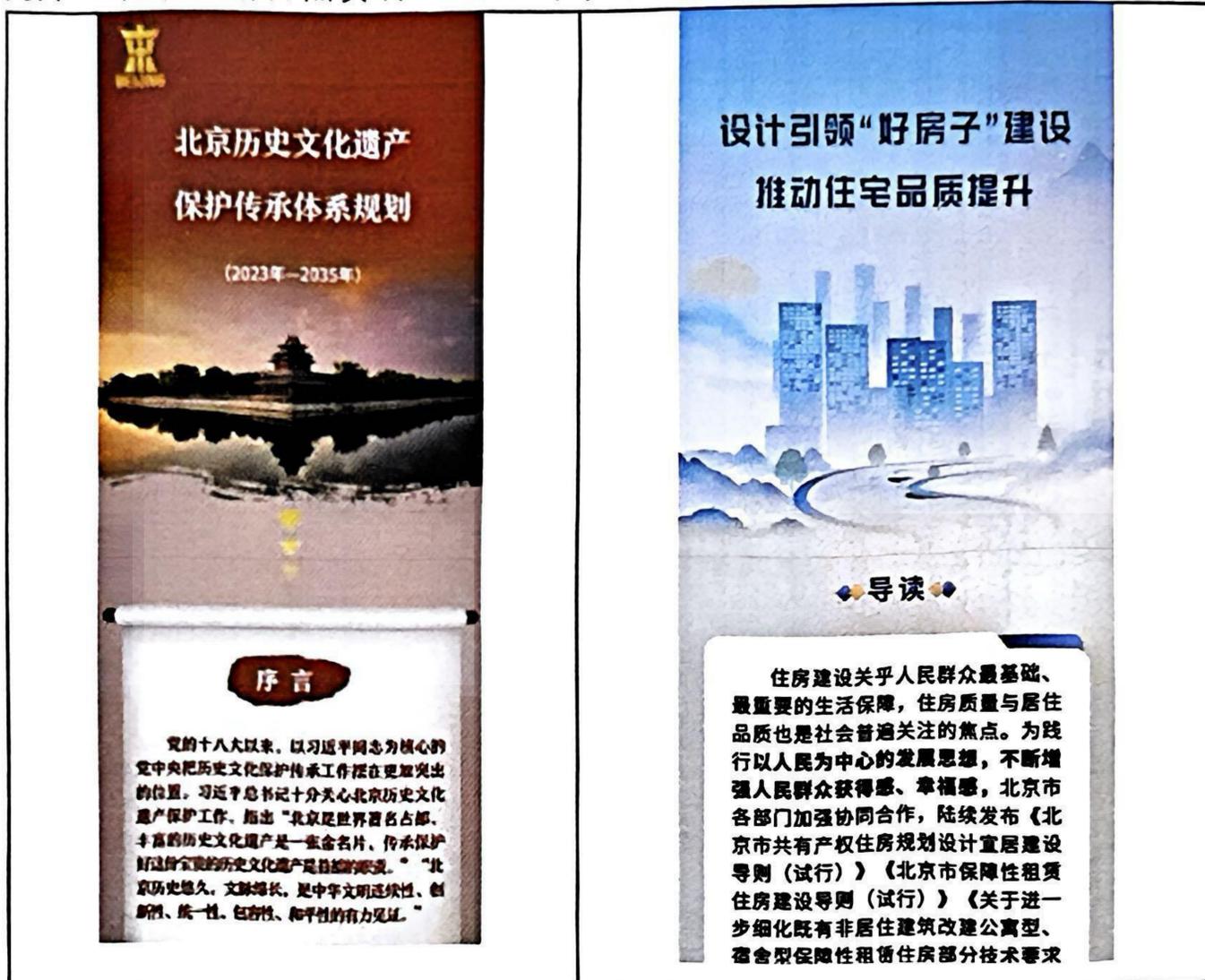
(2) 科普知识卡片：围绕北京规划自然资源领域的重点工作，归纳整理核心概念、关键词，运用知识卡片的形式，将复杂的专业知识转化为集可读性、趣味性、可视化为一体的科普内容。



知识卡片产品案例

(3) 图解：充分运用“一图读懂”展现形式，进行政策解读、数据展示、流程讲解等多层次、多方面、多形式的长图创意设计，将门槛较高的专业性内容转化为民众看

得懂、愿意看的内容，运用民众喜闻乐见的表达形式来提升公众的阅读趣味，持续打造并不断提升“北京规划自然资源”的品牌形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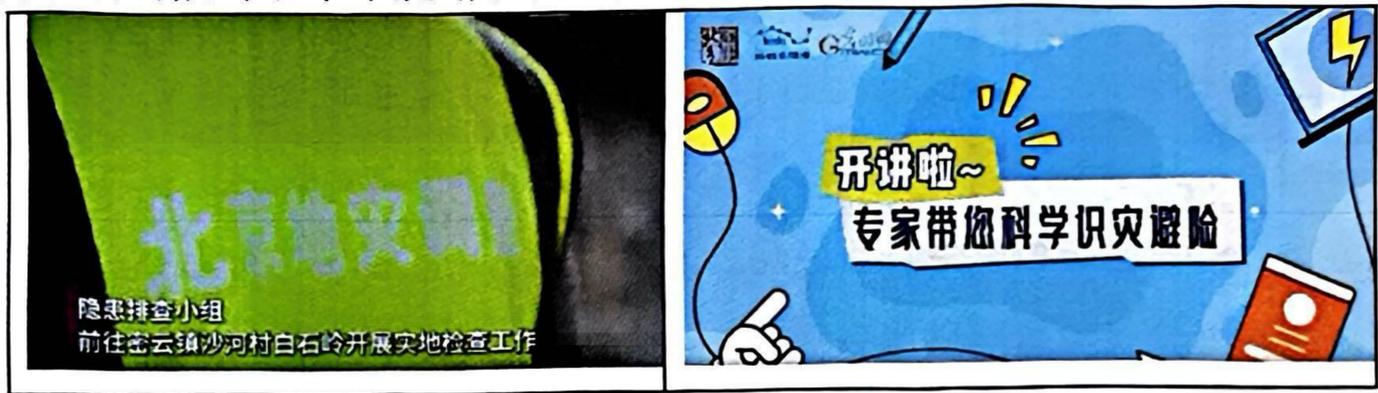
政策解读长图产品案例

(4) 互动 H5/SVG：结合“城市更新”“历史文化名城”“北京责任规划师”等特色工作进行选题策划，通过 H5、SVG 等形式，进行动态化、互动性的内容宣传，丰富“北京规划自然资源”新媒体平台生态、增强用户互动，扩大传播声量。



H5\SVG 产品案例

(5) 视频：结合北京规划自然资源领域的特色工作，围绕“优化营商环境”“地质灾害防治”等主题，拍摄制作 1-5 分钟的政策解读、知识科普、公益宣传、成果展示等长、短视频产品，以场景化、案例化的形式，直观地展现北京规划和自然资源领域的政策落地成效和便民服务举措。如在“七下八上”主汛期，充分利用专业采编团队，派遣记者前往防汛一线，跟踪报道一线工作事迹和先进人物故事，拍摄制作新闻专题报道短片，提升社会公众对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防汛工作成效的了解。



视频产品案例

(三) 线上活动设计执行

线上活动是增强用户粘性、扩大传播声量、提升公众参与度的关键手段。运营团队将通过策划互动性强、形式新颖的线上/线上线下联动活动，实现政务传播与公众需求的有效对接。将结合北京规划自然资源领域的重要工作或重要节日，通过知识问答、H5小游戏、趣味问卷等类型，及时策划组织相关活动，推动政民双向沟通互动，进一步提升政务透明度和公众参与感。如世界地球日举办线上知识问答活动，邀请社会公众参与答题互动。



线上知识问答活动案例

(四) 图文音乐数据库服务支持与技术维护

1. 数据库服务支持：微信订阅号后台日常运维工作，为微信公众号日常运维、系统巡检、故障恢复及重大问题处理提供技术支持。使用秀米、135编辑器等新媒体图文排版工具编辑器企业会员，对微信公众号日常排版进行定制化设计与编排。使用千库网、稿定设计、比格、易企秀等网络原创素材共享平台企业会员，下载微信公众号内容发布所需图片、视频、动画等素材。使用QQ音乐网络原创素材共享平台企业会员，下载微信公众号内容发布所需素材。

2. 技术维护：(1) 系统巡检：①微信菜单栏专题系统；②审校系统知识库和账号维护。(2) 故障恢复：微信菜单栏专题系统 bug 以及用户数据相关引起的问题。(3) 重大问题处理：包括数据丢失、程序无法访问等。(4) 重点时期保障：在重大活动、重要节日等重点时期保障各新媒体平台系统正常运转。

(五) 媒体传播推广

使用媒体传播力分析系统对新媒体内容在互联网的传播情况、转载情况、网民反馈等数据进行传播效果追踪。同时，在中央重点新闻网站对新媒体平台的重点内容进行推广，拓宽传播渠道，增强传播效应。

1. 利用好光明网融媒体发布平台资源，对于重点内容，将在光明网网站、新媒体号等平台发布推广，建立起强大的央媒传播阵容，同时，积极与人民网、新华网、自然资源部等新媒体平台进行推广。

2. 遇重大事件，积极与北京发布、首都之窗等北京政务新媒体账号进行互动，增强传播力度、扩大传播阵营；

3. 遇重要活动，光明网可安排记者进行采访或者视频访谈。

四、运维保障

(一) 团队保障

组建完备的新媒体运维、采编和审核团队，深入密切加大与各业务处室的合作，确保新媒体运维工作的高效进行。

运维团队：项目团队由内容策划主编、驻场政务编辑（2名）、数据分析师、视觉设计、动画制作、项目执行组成，进行常态化保障，同时在重要内容宣传阶段，加入技术保障、摄影摄像、网页制作等团队力量，保障全年运维方案切实可行，公众号基础运维稳定可靠，账号活跃度及互动率稳步提升。

审核团队：组建确定的新媒体审核团队，确保推送内容准确、高效传达。

智库团队：拟组建流动性智库团队，加强内容审核，信息交流共享，呈现更贴近公众生活的的优质内容。

同时，定期培训和提升团队成员的技能和知识，确保他们能够胜任各自的工作。定期组织培训课程、分享会等方式进行团队成员的技能提升。

定期组织团队会议，对运维情况进行评估，对存在的问题进行讨论，并制定相应的解决方案。

（二）技术保障

项目团队有专业的技术支持，可保证 7*24 小时解决技术问题和提供技术服务。通过建立高效的技术架构、采用稳定的技术平台等方式来确保技术平台的稳定性和可靠性。同时，建立备份和恢复机制，确保数据安全和可靠性，并定期进行系统维护和升级，确保系统性能和安全性。

（三）制度保障

为保障新媒体平台工作的有效运行，项目团队将严格按照《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新媒体管理办法》要求、采编发布流程、审核机制等，完善和建设相关工作制度。同时建立监督和考核机制、定期进行运维效果评估等方式来确保运维效果达到预期。

（四）舆情保障

项目团队将实时监控新媒体平台日常运维中的舆情，发现舆情及时上报、尽量调解；建立危机应对机制，制定应急预案，确保在危机发生时能够迅速响应和应对。在遇到突发事件时，积极与相关业务部门配合，及时发声、有效引导。同时，建立与媒体和公众的沟通机制，确保信息传递的准确性和透明度。定期进行舆情分析和评估，总结经验教训，优化运维策略。

五、保密和知识产权保护措施解决方案

（一）保密措施解决方案

我单位将严格遵守与委托方签订的保密协议的规定，严格执行协议相关内容，确保做到以下几点：

- 严格区分保密信息和非保密信息，实现保密信息专人对接、专人管理；
- 保密信息的交接过程有记录留存，以备查验和追溯；
- 保密信息的使用预先征求委托方的意见，经委托方同意后方可使用，审阅过程有记录留存；
- 保密信息的披露预先征求委托方的意见，经委托方同意后方可对特定对象披露，

审阅和披露过程有记录留存；

- 保密资料进行规范的存档管理，后续处理以委托方的意见为准。
- 项目负责人同时任项目保密工作负责人，负责项目进行过程中，保密工作的统筹、管理、监督和执行。

(二) 知识产权保护措施解决方案

我单位将确保项目执行中所获知识产权得到保护，严格执行协议相关内容，确保做到以下几点：

- 本项目所产生的所有知识产权均归委托方所有；
- 平台公开发布的内容严格按照委托方要求进行保密审查；
- 未经委托方同意，不得将实施中涉及到的相关数据、资料、文档等对外发布或开发生产其他产品等；
- 保证所提供的所有产品和服务涉及到的知识产权是合法取得，并享有完整的知识产权；
- 未经委托方许可不得对本次项目所形成的资料及文件擅自复制，或向第三方转让、扩散，或用于本合同外的项目。